

# 你高考 我护航

## “电波卫士” 守护高考公平公正

□本报记者 贾培

6月,又一次迎来了高考季。在我市各高考考点,铃声响起,考场内是莘莘学子的“奋斗场”,考场外则是无线电安全保障人员的“保卫战”。这些保障人员利用监测设备对考场周边的重点频段进行全程监测,不断将监测结果与前期建立的电磁环境模板和数据库进行比对,不放过任何一个可疑信号。

6月7日7时,记者跟随安阳无线电中心保障人员来到市一中考点。他们摆放宣传展板、架设无线电保障设备,通过展示无线电作弊查处案例以案释法,引导考生诚信考试,震慑考试作弊违法犯罪活动。当天,12个保障小组深入各县(市、区)高考考点,开展无线电监测保障工作。

“此前,我们已经对考点周边开展了电磁环境监测,并做好频谱模板储备,掌握考点周边无线电业务使用情况。考试期间,一旦有可疑信号出现,我们会进行研判分析,对确认为作弊信号的,立即利用监测测向设备对其进行逼近查找,快速

定位并加以处理。”现场,相关负责人王磊介绍,他们还能够开启压制设备,对相关信号进行干扰、阻断,确保考试安全顺利进行。

除此之外,11座覆盖全市的固定监测站对考点及周边开展专项电磁环境监测。考试过程中,一旦发现不明信号,立即进行解析,并通过多个固定监测站进行交叉测向定位,进一步确定信号位置。固定监测站、移动监测车、便携式监测设备等形成了一张立体的无线电监测全方位“防护网”,维护高考的公平公正。

除了上级部门开展的“诚信高考”活动,该中心还开展了“让党旗在高考考点上高高飘扬”活动。省工信厅无线电管理局通过“小鱼易连”直播平台,以视频会议的形式了解掌握考场现场工作情况,并随时对无线电保障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

安阳无线电中心主任陈爱玲说:“我们全体保障人员一定会根据自身的职责和职能,全力保障今年高考顺利进行,为广大考生营造一个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



6月8日,2023年高考安阳市一中考场最后一科考试结束,家长在考点门口等待考生(本报记者 麻瀚然 摄)



高考期间,安阳县公安交警全员上岗,采取固定执勤、道路巡查、护航车队、远程分流等措施,全力为辖区考生顺利考试保驾护航。图为6月7日,安阳县公安交警执勤人员为高考考生送祝福。(本报记者 姜蕴真/图 张洁/文)



6月7日、8日是2023年全国高考时间,为助力莘莘学子圆梦,龙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辖区高考考点设置“爱心护考”服务站,准备了矿泉水、应急药品、防暑物资、雨具等,为考生和家长提供爱心服务。图为志愿者为刚刚结束考试的学子送上矿泉水。(本报记者 赵晓凤 摄)

## 国网安阳县供电公司 全力做好电力保障

本报讯(记者 刘安娜) 家长送上安全用电和文明城市创建的宣传页,认真耐心地讲解家用电器和户外高压设备安全注意事项,普及安阳市文明行为“九要九不”,全力为考生营造一个安全、文明的假期。

据悉,国网安阳县供电公司“爱心助考”志愿服务活动已持续开展10余年,本次活动以“奉献爱心、服务学子、爱心助考”为宗旨,旨在动员、号召广大志愿者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关注高考,为考生开辟快速、便捷、温馨的高考绿色通道。

等候考生期间,志愿者为

家长送上安全用电和文明城市创建的宣传页,认真耐心地讲解家用电器和户外高压设备安全注意事项,普及安阳市文明行为“九要九不”,全力为考生营造一个安全、文明的假期。

据悉,国网安阳县供电公司“爱心助考”志愿服务活动已持续开展10余年,本次活动以“奉献爱心、服务学子、爱心助考”为宗旨,旨在动员、号召广大志愿者和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关注高考,为考生开辟快速、便捷、温馨的高考绿色通道。

文峰区宝莲寺镇

## 守好高考期间食品入口关

本报讯(记者 牛思明)为切实做好2023年高考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助力“五星”支部创建,6月6日,记者从文峰区宝莲寺镇市场监管所了解到,该镇提前介入、周密部署,加大对辖区高考考点食堂及校园、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的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全面排查整治食品安全隐患,切实筑牢高考期间食品安全屏障,为莘莘学子打造平安、健康、有序的高考环境。

宝莲寺镇市场监管所提前发布高考、中考期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消费警示,与考点学校、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等高考保障点对接,掌握每个单位的情况,并与各就餐单位签

订餐饮服务食品安全责任书,压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组织监管人员结合夏季食品安全特点,对考点学校食堂和校园周边食品经营单位进行全覆盖拉网式监督检查,重点对高考供餐单位的原材料采购和贮存、食品加工制作、食品留样、健康证等方面进行了实地排查,督促经营者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制度,坚决杜绝销售来源不明、过期变质等食品,规范食品存储、食品留样等关键环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责令其限期整改,验收复查合格后进行销号。

截至目前,宝莲寺镇在检查校园周边商超、餐饮店、宾馆时发现问题11个,均已整改完毕。

内黄县市场监管局

## 强化高考期间广告监管工作

本报讯(记者 任贵伟 通讯员 董小芬)“为进一步规范高考期间招生广告市场秩序,及时制止和打击各种借机发布虚假违法广告的行为,净化考场外部环境,维护高考期间市场秩序,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强化了高考期间广告监管工作。”6月7日,内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负责人说。

据了解,此次专项检查,以考点周边为重点区域,检查营销商户借助高考发布的广

告内容是否真实合法,是否存在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重点以户外广告、各类宣传印刷品等为检查对象,严肃查处有无对升学、通过考试、获得学位学历或者合格证书等违法广告。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广大考生及考生家长,不要轻信承诺,要切实了解广告内容是否真实清楚,发布广告的机构主体资格是否合法等,如发现违法广告,请及时拨打12315进行投诉举报。

# 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 《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评选实施办法》

5月19日,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评选实施办法》,并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评选实施办法》全文如下。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档案文献遗产的保护整理与开发利用,促进档案资源建设和档案文化传播,展现历史文化和区域发展历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河南省档案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档案文献遗产,是指本市各级各类档案部门、社会组织和个人保管的,年代较为久远,对国家和社会具有永久保存和重要研究、利用价值,能够对社会产生重大影响,具有典型意义的各种门类、各种载体的档案文献。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各级各类档案部门、社会组织和个人形成或者保存的档案文献。散存于市外(包括海外),但在本市形成或反映本市历史的珍贵档案文献亦可参加申报。

办公室档案监督管理科具体负责材料收集、成果汇总等日常工作;组建由文学、历史学、档案学、社会学、民族学、民俗学、图书馆学、古籍版本学等方面专家组成的专家组,负责鉴定、评选工作。

### 第二章 申报范围和评选标准

第五条 申报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应满足以下条件:

- (一)档案原件。原件散失但内容具有重要价值,或其载体特殊、罕见的复制件。
- (二)档案实体保管良好,内容形式完整,品相完好。
- (三)档案形成时间一般在50年以上。内容具有重大价值或其载体特殊、罕见的档案文献,形成时间不受此限。
- (四)档案文献内容反映国际国内具有首创性或重大历史意义的活动、事件以及重要人物;反映本地区的特色和行业特色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事、科技、教育、艺术、生态及社会生活等方面具有典型意义的事件和人物;形成者(著作者)为国内外著名人物,且所述内容具有重要价值,其载体特殊、罕见。
- (五)实体权属无争议。

第六条 本市凡已入选“河南省档案文献遗产名录”的档案,自然入选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不再申报。

### 第七条 档案文献遗产评选标准:

- (一)主题内容:反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事、科技、教育、艺术、社会和生态等方面的重大变化、重大事件、重要活动及重要人物,具有典型意义和标志性。
- (二)时间:产生的时间久远或是产生在某一重要历史阶段。
- (三)地域:在某个历史阶段处于特殊地位的地域(如文化起源地、重要革命根据地等)所形成的,或关系主权所属区域。
- (四)民族:对反映某一民族或重要族群的形成、发展、兴衰历史过程或反映典型的民族宗教信仰、生活习俗、文化艺术有独特价值。
- (五)人物:历史上著名人物手书原稿、重要遗物。
- (六)形式与风格:在形式上体现已失传或濒临消失的书写技术和载体,或在美学、考古学、文献学上具有独特风格和典型意义。如用特殊载体制作的文献,或文字具有书法、文字学研究价值的文献等。
- (七)系统性与稀有性:在同类题材中或在形态方面显示出高度的系统性,或特别稀有,具有罕见性、特殊性。

### 第三章 申报材料 and 报送程序

第八条 凡保管有符合申报条件档

案文献的全市各级各类档案部门、社会组织和个人均可按程序向所在地档案主管部门提出申报。原则上以一个主题为单位,按项目进行申报。

### 第九条 申报材料报送程序:

- (一)申报表。《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申报表》一式两份,要求按项目填写清楚,不得漏项;单位或组织申报需加盖公章;个人申报须由个人签章,并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 (二)照片材料。用于说明的彩色照片一式二套,照片应全面、系统、多角度地反映所申报的档案文献的外观特征、主题内容和载体形式,其中须包括反映主体部分具体内容和标志的特写。照片尺寸为6寸;照片数量视申报的档案文献内容及数量而定,一般单件为3张~5张,一组或一套为10张~20张;所有照片须编号并附文字说明,同时编制对照目录。照片的电子版采用.jpg格式,图片分辨率不低于600dpi。
- (三)演示文稿。内容包括:申报单位;申报档案文献的名称;形成的背景材料、证明材料;其经济、文化、社会、历史或现实价值的评估;反映该档案文献的说明性照片。重点项目可采用图文并茂、多媒体制作的方式展现申报档案文献的风貌和内涵。

以上申报材料除提供纸质版本外(幻灯片无须纸质版),均须将电子版刻

录成光盘或U盘报送。有多项申报内容的,可刻在一张光盘或U盘上,并按项目分别建立文件夹。

### 第十条 申报材料报送程序:

- (一)市直机关、人民团体和企事业单位申报材料直接报送至市委办公室档案监督管理科;
- (二)县(市、区)直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申报材料,由县(市、区)级档案主管部门和同级档案馆初审后统一报送至市委办公室档案监督管理科。

### 第四章 评选工作程序

### 第十一条 评选程序:

- (一)市委办公室档案监督管理科对申报的档案文献进行审核,确定材料齐全后提交专家组评审,如材料不齐全告知申报者补齐材料。
- (二)专家组召开评审会,依据本办法所列评选标准对申报的档案文献进行综合评价,确定入选名单。入选的档案文献须经三分之二(含)以上专家评审专家同意。
- (三)经专家组评审入选的档案文献,由市级档案主管部门审核批准,命名为“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并颁发证书。

第十二条 评审结果由市级档案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汇编出版《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名录》,并适时增补修订。

第十三条 评选工作原则上每三年开展一次。

### 第五章 保护与利用

第十四条 入选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的档案文献,所有权属不变,所有者或保管者应当妥善保管,其信息和内容可共享。鼓励所有者或保管者自愿向市(县)级综合档案馆捐赠或委托保管。

第十五条 全市各级档案主管部门应积极做好档案文献遗产保护工作,有计划地开展档案文献遗产文化产品,开展档案文献遗产宣传、学术活动和相关培训。

第十六条 凡本市申报“河南省档案文献遗产名录”“中国档案文献遗产名录”“世界记忆亚太地区名录”“世界记忆名录”等项目的档案文献,优先从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名录中推荐。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七条 凡申报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项目存在材料作假的,一经调查发现或查证属实,一律取消所有者或保管者的“安阳市档案文献遗产”命名,并在今后五年内不得再申报其他项目。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市委、市政府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承担。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